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人。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土地等资产增资首钢智新迁安电磁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土地等资产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